

证券代码:601098 股票简称:中南传媒 编号:临2012-001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南传媒”)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1年12月31日在湖南长沙沙湾路温泉水酒店会议楼二楼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会主席汪华、监事黄一九、张晓明出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龚曙光先生召集并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龚曙光等九名同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龚曙光、张天明、丁双平、彭兆平、高军、舒斌六名同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龚曙光、于春晖、朱开丞三名同志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丁双平同志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彭兆平等六名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提名,提请聘任彭兆平、高军、秦玉莲、潘晓山、刘清华、龙博等六名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并由彭兆平同志担任常务副总经理,任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请高军同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王丽波同志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就上述第一、二、三、四、五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见附件二)相关人员简历见附件三。

六、审议通过《关于<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反舞弊与举报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2年1月20日上午9:30在公司办公楼十楼会议室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时间:2012年1月20日上午9:30
  - 3.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东路38号公司总部办公楼十楼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
  -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
  - 3.关于修订《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 4.关于修订《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关于修订《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关于修订《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7.关于修订《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上述第3、4、6、7个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第5个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 (三)参会人员**
-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 2012年1月13日至15:00上海证券交易证交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四),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参会股东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持股东帐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持股东帐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登记时间:2012年1月19日上午9:00-12:00,下午15:00-17:30。。

3. 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东路38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与法律部(无其他事项)  
1. 与会食宿费用及交通费自理。  
2. 会议资料详见《www.sse.com.cn》。  
3. 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中南传媒证券与法律部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东路38号公司办公楼三楼  
邮 编:410005  
联系人:肖鑫  
联系电话:0731-85891098  
传 真:0731-84405056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五日**

**附件一：  
董事候选人简历**

**龚曙光,男,195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湖南澧县人,中共党员,山东大学中文系中国语言文学专业文学硕士,历任湖南省文联理论研究室第一副主任兼 理论工作与创作杂志执行主编,湖南省文联办公室主任,湖南通程国际大酒店常务副总经理,湖南省新闻出版局服务中心主任,党总支书记,潇湘晨报社长、总编辑,湖南出版集团副总经理,2004年11月至2007年8月任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湖南少儿童出版社社长,2007年8月迄今任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08年12月迄今任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潇湘晨报社长。**

**张天明,男,195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湖南长沙人,中共党员,编审,武汉大学中文系汉语言文学专业文学学士,历任湖南省新闻出版局办公室主任,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编辑、文艺室副主任、总编室主任、总编辑室主任,社长,湖南出版集团副总编辑,2004年11月至2007年8月任湖南出版投资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09年3月任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2009年3月迄今任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总经理,湖南盛力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12月迄今任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丁双平,男,196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湖南攸县人,中共党员,副教授,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专业文学学士,1985年至2005年历任岳麓书社编辑室副科长、出版服务公司经理、《网上俱乐部》主编、岳麓书社社长,2005年至2008年历任湖南教育出版社社长和《中华书局》主编,2008年任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图书与电子音像出版事业部部长,2008年12月迄今任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彭兆平,女,196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湖南沅江人,中共党员,编审,中山大学哲学专业哲学学士,湖南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管理理学硕士,1984年至1996年历任湖南人民出版社政治理论编辑室编辑、副主任,1996年至2008年历任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副社长、社长,2008年任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报刊周刊与新介质媒体产业部部长,2008年12月迄今任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高军,男,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黑龙江巴彦人,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湖南财经经济学院会计专业学士、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85年至1993年任湖南省新闻出版局计划处主任,1993年至2000年历任湖南省出版集团公司科长、副总经理,2000年至2004年历任湖南出版集团策划发展部部长,2004年至2008年任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部长,2008年任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改制上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2008年12月迄今任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舒斌,男,196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湖南洪江市人,中共党员,湘潭大学外国语言文学专业英语语言学学士学位,1985年任中南大学团委外宣办副主任科员、人事处书科科长,1999年6月至2001年4月任宣传部党委外宣处副处长助理调研员,2001年4月至2003年9月任湖南省互联网新闻中心副主任、红网总经理,2003年9月至2008年6月任红网总经理、总编辑,2008年6月迄今任红网执行董事、总经理、总编辑,第十届长沙籍商会获得者,中宣部“四个一批”经营管理人才。**

**熊澄宇,男,195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江西南昌人,美国杨百翰大学博士,清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清华大学图书馆与传播学院副教授、国家信息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现任清华大学国家文化产业研究中心主任、新媒体传播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国互联网信息中心管理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教育部教育技术专家指导委员会副主任。2009年9月迄今担任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于春晖,男,196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江苏常熟人,博工、教授,博士生导师,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产业经济专业,获博士学位,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经济学会副会长,2000年至2004年历任上海财经大学产业经济系主任,国际工商管理专业学院院长,2004年迄今任上海财经大学科技处处长,2009年9月迄今担任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开丞,男,196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湖南省邵邵县人,教授,1985年湖南财经学院会计专业专业,1996年任中南大学会计系主任,历任湖南省委外宣办副主任科员、人事处书科科长,曾任湖南省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湖南省自然科学基金处处长,现为湖南商学院会计学院院长、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理事,湖南省财务学会副会长、湖南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主持完成或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2项,国家重点科学基金项目1项,完成省部级科研项目10余项,在《会计研究》等刊物发表论文和文章130余篇,主要研究方向为企业财务管理理论与公司财务管理,2009年9月迄今担任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附件二：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  
及聘请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提名龚曙光等九名同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请丁双平同志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请彭兆平等六名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请高军同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请王丽波同志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我们认真阅读了相关会议资料,经讨论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提名龚曙光等九名同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龚澄宇先生提名的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龚曙光、张天明、丁双平、彭兆平、高军、舒斌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熊意宇、于春晖、朱开丞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且不属于《公司法》规定的禁止任职的人员,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且尚在禁入期的人员,被证券交易所宣布为不适合当人选满两年的人员;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有关定所要求的独立性。
- 2. 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 三、未发现本次聘请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相应职务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独立董事： 熊澄宇 于春晖 朱开丞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件三：  
龚玉莲,女,195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湖南衡阳人,中共党员,政工师,中山大学高等继续教育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79年至1999年历任衡阳市新华书店办公室主任、人事科科长、副总经理,1999年至2008年历任长沙市新华书店副总经理,湖南省新华书店党委副书记,湖南新华书店集团总经理,2008年12月迄今任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潘晓山,男,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湖南长沙人,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国防科学技术大学电子技术专业信息显示与识别专业本科毕业,1991年至2001年历任湖南新华华联三厂厂党委副书记、职工技术与管理技术科主任、三维电脑中心副经理,制版中心技术管理部经理、厂长助理、总工程师,湖南通信技术质量科科长,2001年至2008年任中商商务联合出版(香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任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08年12月迄今为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湖南天闻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刘清华,男,196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湖南桃源人,中共党员,编审,湘潭大学中文系文学学士,1984年至1985年任《今日大学生》杂志编辑,1985年至1998年历任湖南教育出版社编辑部编辑、湖南教育学院党委书记、初教部主任,1998年至2003年任《中华书局》杂志总主编,湖南教育出版社社长,2003年至2008年任湖南文艺出版社社长,2008年12月迄今任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湖南文艺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王丽波,女,196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湖南长沙人,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湖南湘财审计中心会计专业学历,历任湖南省进出口总公司副总会计师,潇湘晨报财务部经理、资财管理部主任、副总会计师,2008年任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常务副主任,潇湘晨报社社委会委员,湖南潇湘晨报传媒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8年12月迄今任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资产财务部部长。**

**龙博,男,196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湖南常德人,中共党员,吉首大学中文系中文专业文学学士,1992年7月至1994年4月任湖南常德市公路局办公室主任,1994年5月至1996年7月任深圳凯工贸进出口公司业务部经理,1996年7月至1998年4月任深圳鹏达集团科技开发部副部长,1998年4月至2000年6月任湖南成功集团上市办副主任,2000年6月调入潇湘晨报社工作,先后担任办公室主任、发行部主任、副总经理等职,2008年6月至2011年1月任潇湘晨报社社长、湖南潇湘晨报传媒经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年1月迄今任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战略投资部部长、湖南潇湘晨报传媒经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12月迄今兼任潇湘晨报社党委书记。**

**授权委托书**  
代表本人( 魏本荣先生)出席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江西水泥 编号:2012-01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12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已于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2月28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等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过审议,会议通过以下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江西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董事会为积极适应新形势下下的内幕信息规范治理,修改了《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修改后全文可查询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担保授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需要,董事会同意2012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34.9121亿元,包括2011年度银行授信续贷和本年度新增。同意根据授信申请的需要,公司本部为子公司提供累计余额不超过7.171亿元的担保;子公司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为公司本部提供累计余额不超过9.47亿元的担保,为其子公司提供累计余额不超过10.7444亿元的担保。

2012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之间相互担保总额不超过27.3841亿元,担保对象仅限于公司和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包括直接控股子公司和间接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时,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应按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担保,不能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需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

在具体实施过程中,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在授权范围内可根据具体情况做相应调整。

该议案需要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通知另行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合作成立崇义祥和万年青商砼有限公司的议案》

随着国家城镇化进程持续加快,加大了禁止城区现场搅拌的力度,商品混凝土产业得到快速发展,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产品销售市场,延伸产业链,董事会同意子公司江西赣州万年青商砼有限公司与当地合作伙伴小冶合作成立崇义祥和万年青商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商砼”)在崇义县境内建设年产60万方的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注册地:崇义县,由江西赣州万年青商砼有限公司出资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对方出资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经营范围为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等。项目建设地址:位于崇义县横水镇大桥村(距县城2.5公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石城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子公司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西石城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吨水泥粉磨项目,已获得公司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董事会的审批,该项目规划建设投资6,950.06万元,流动资金2,113.12万元,计划向银行申请贷款4,500万元,石城项目建设将持续推进中,根据项目建设投资资金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在原注册资本1,500万元基础上增加注册资金人民币壹仟万圆(¥10,000,000.00),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收购进贤县鼎盛混凝土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进贤县鼎盛混凝土有限公司在公司收购前,于2011年9月16日与南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债务人江西省群力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在该银行的叁佰万元

一年期银行借款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义务。

同期,江西省群力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为进贤县鼎盛混凝土有限公司在南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贤支行提供的伍佰万元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承担连带责任保证,现在这笔借款到期,进贤县鼎盛混凝土有限公司拟申请续贷,仍然由江西省群力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可以化解2011年9月16日与南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贤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担保风险。

江西省群力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2011年7月的总资产为8,875.05万元,负债748.39万元,所有者权益126.6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748.97万元,净利润267.23万元。  
截止目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相互担保合计总额为194,881万元,加上本次累计195.18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83.62%,该议案需要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通知另行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认购景德镇农商银行增资的议案》

子公司江西赣水泥有限公司参股持有景德镇农商银行1800万股,占总股本的5.50372%。2011年6月15日,景德镇农商银行第一期临时股东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景德镇农商银行增资扩股实施方案》的议案,拟将其股本总额由原来的32,705.10万股采取1:2的比例募集资金36,000万元,其中18,000万元作为投资投入股本,使股本总额达到50,705.11万元,另外18,000万元的40%用于景德镇农商银行不良贷款,60%用于增加注册资本。

本次发行股费用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元(含)+0.4元用于置换本行不良资产的0.6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公积)。  
按照景德镇农商银行发行方案本次募集后,单个自然人持股比例不超过股本总额的2%,即1,014万股;单个境内非金融企业及其关联方持股比例不超过股本总额的10%,即5,070万股;职工个人合计投资入股比例不得超过超过股本总额的20%。

公司董事会决定同意江西赣水泥有限公司认购景德镇农商银行增资扩股股份1,000万股,本次认购入场后,江西赣水泥有限公司持有景德镇农商银行7,280万股,占其总股本的5.52%以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金宜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签署终止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2011年11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江西金宜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两家子公司65%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江西金宜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宜科技”)持有的江西宜涪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宜涪”)股权,萍乡金宜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萍乡金宜”)65%股权,现在根据实际情况决定与金宜科技签署《关于江西宜涪混凝土有限公司的股权终止协议》和《关于萍乡金宜混凝土有限公司的股权终止协议的终止协议》,终止与金宜科技关于江西宜涪65%股权和萍乡金宜65%股权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  
由母公司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拥有合法使用权,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的面积为8887.4平方米土地,从改制上市以来一直租赁给公司使用,目前该土地租赁合同期限于2011年12月31日届满,公司与市东联义继续签订租赁协议,年租金维持为981.149,000元人民币不变,并授权公司签署《土地使用租赁合同》。

该议案构成公司关联交易,审议时关联董事刘明春、顾鸣芳、胡显坤履行了回避制度,该议案不需要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编号:临2012-001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红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现有股利分配政策

截至2009年4月23日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行的有效的《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关于股利分配政策条款如下:  
“公司应采取积极、稳妥的利润分配政策,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1.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三年合计
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利	11,705,504	20,688,256	30,480,999	62,874,759
当年分配现金股利	7,377,825	7,377,825	19,147,801	33,903,451
当年未分配现金股利占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的比例	63.02%	35.62%	62.819%	53.92%

最近三年当年实现利润(除现金分红后未分配利润)的使用情况  
公司200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705,504万元,扣除当年现金分红7,377,825万元后当年剩余未分配利润为4,327,679万元。2009年公司主要投资于克州青松和巴州青松日产2500吨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建设项目与公司其他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配套余热发电项目的建设,以及投资国电阿克苏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青松库车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国电青松吐鲁番新能源有限公司等参股公司,共计投入84,115.46万元。公司将2008年度当年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投向2009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026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1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网站 <http://www.zjkt.gov.cn/>于2011年12月30日公布了《关于杭州浙新微电子技术研究有限公司1225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浙科发〔2011〕263号),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71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和《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复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科发字〔2011〕121号)有关规定,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自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本公司将在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按15%税率缴纳的优惠政策。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026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2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1年12月2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于2012年1月3日上午10:30在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钱忠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钱忠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简历如下:钱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总工程师兼技术部部长,1987年至2004年,就职于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技术开发中心;2005年至2008年11月,就职于申科有限,担任总工程师,2008年11月至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总工程师兼技术部部长,持有本公司20万股股份,占0.20%,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内无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上市规则受查处情况。

**三、备查文件  
1.特此与监事会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1,55,406.82	162,495.42	-4.36
营业利润	5,640.26	5,197.86	8.51
利润总额	8,822.21	5,217.80	1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56.07	4,341.32	-11.1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81	0.224	-19.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8%	9.45%	-1.92%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	59,745.65	58,305.22	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3,792.53	50,323.88	6.89
股本	21,008.37	19,971.24	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524	2.598	-2.85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前期,潍坊市人民政府、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为尽快恢复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正常化,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将在潍坊市设立独资公司,通过该公司尽快与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加工协议,以开展委托加工方式促进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正常运营及职工稳定。  
目前,因种种原因,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暂未能与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上述协议;为维护公司生产经营连续不中断及职工队伍稳定,拟暂与潍坊市恒置和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委托加工协议。  
公司与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的合作事宜未取得进展,存在不确定性,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前期,潍坊市人民政府、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为尽快恢复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正常化,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将在潍坊市设立独资公司,通过该公司尽快与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加工协议,以开展委托加工方式促进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正常运营及职工稳定。  
目前,因种种原因,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暂未能与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上述协议;为维护公司生产经营连续不中断及职工队伍稳定,拟暂与潍坊市恒置和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委托加工协议。  
公司与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的合作事宜未取得进展,存在不确定性,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发电量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公告初步统计,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三峡电站2011年完成发电量782.93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减少2.0%;葛洲坝电站2011年完成发电量162.64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加0.14%;2011年公司总发电量945.57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减少6.02%。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四日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	表决权指示		弃权
		同意	反对	
一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二	选举龚曙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三	选举张天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四	选举丁双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五	选举彭兆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六	选举舒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七	选举熊意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八	选举于春晖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九	选举朱开丞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十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十一	选举汪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十二	选举黄一九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十三	选举张晓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十四	关于修订《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十五	关于修订《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十六	关于修订《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十七	关于修订《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十八	关于修订《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说明:持“同意”、“反对”、“弃权”栏中填写有效投票的表决权数;如果投票的表决权数等于委托持股数,则可可直接在该栏目“√”勾选或不勾选作“弃权”处理。